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承诺书

本机构承诺出具的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负责。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6] 853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及拟发行的 2016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5 亿元人民币）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2016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
金融债券信用等级: AA
评级展望: 稳定

评级时间

2016年10月12日

主要数据

项目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资产总额(亿元)	1186.25	1034.39	839.92	729.16
股东权益(亿元)	79.59	78.15	68.77	57.55
不良贷款率(%)	1.50	1.24	0.88	0.78
贷款拨备率(%)	3.40	3.26	3.12	2.99
拨备覆盖率(%)	226.31	264.04	355.27	380.47
流动性比例(%)	55.40	52.79	32.47	35.51
存贷比(%)	60.36	66.28	70.66	73.20
股东权益/总资产(%)	6.71	7.55	8.19	7.89
资本充足率(%)	11.07	12.20	14.48	14.83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4	11.08	13.37	13.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4	11.08	13.37	13.7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亿元)	14.08	28.67	27.24	23.05
拨备前利润总额(亿元)	9.53	18.42	17.39	15.04
净利润(亿元)	6.04	11.89	10.80	8.26
成本收入比(%)	28.83	31.80	29.49	29.87
平均资产收益率(%)	-	1.27	1.38	1.28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19	17.10	17.22

数据来源: 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和年度报告, 联合资信整理。
2016年上半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分析师

胡健 王逸夫 付郑兵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邮箱: lianhe@lhratings.com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网址: 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近年来,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鲁木齐银行”)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风险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成本控制能力良好; 贷款拨备水平较好; 已制定增资扩股方案, 增资成功后资本实力将得到提升。此外, “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乌鲁木齐银行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综上所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确定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拟发行的2016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5亿元人民币)信用等级为AA, 评级展望为稳定。该信用等级反映了乌鲁木齐银行本期金融债券违约风险很低。

优势

- “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乌鲁木齐银行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 依托区域内较长的经营历史及较为广泛的营业网点分布优势, 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 成本控制能力良好, 贷款拨备充足;
- 已制定增资扩股方案, 计划增资10.00亿股, 预计于2016年内完成, 增资成功后资本实力将得到提升。

关注

- 内部控制水平有待提升, 风险管理体系有待加强;
- 业务的较快增长对资本形成消耗, 贷款客户集中度较高;
- 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调整以及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对商业银行带来一定的经营压力。

声 明

一、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提供，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以上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二、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发行人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四、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发行人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

六、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5 亿元人民币）信用等级自本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鲁木齐银行”)成立于1997年12月,原名为乌鲁木齐城市合作银行,是在原城市信用社重组的基础上组建的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1998年7月更名为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更名为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6月末,乌鲁木齐银行注册资本为30.00亿元,持股比例在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见表1。目前,乌鲁木齐银行已制定增资扩股方案,计划增资10.00亿股,预计于2016年年底之前完成,增资成功后注册资本将达到40.00亿元。

表1 持股比例在5%以上股东 单位: %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9.60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北京中承恒业金属有限公司	10.00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0
颐和黄金制品有限公司	5.00
浙江省诸暨市润滑油有限公司	5.00
合计	59.50

数据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年报,联合资信整理。

乌鲁木齐银行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放、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发行金融债券;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业务仅限人民币业务)。外汇业务(具体范围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6月末,乌鲁木齐银行共设有96家分支机构,其中,乌鲁木齐城区分支机构85家(含1家社区支行)、异地分支机构11家(含1家小微支行),在昌吉、阿克苏、伊犁、喀什、石河子地区设置分行;员工数1932人。

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资产总额1034.39亿元,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447.09亿元;负债总额956.25亿元,其中吸收存款余额697.27亿元;股东权益78.15亿元;不良贷款率1.24%,拨备覆盖率264.04%;资本充足率为12.20%,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1.0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1.08%。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实现营业收入28.67亿元,净利润11.89亿元。

截至2016年6月末,乌鲁木齐银行资产总额1186.25亿元,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461.46亿元;负债总额1106.66亿元,其中吸收存款余额794.90亿元;股东权益79.59亿元;不良贷款率1.50%,拨备覆盖率226.31%;资本充足率为11.07%,一级资本充足率为9.94%,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9.94%。2016年1~6月,乌鲁木齐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4.08亿元,净利润6.04亿元。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8号市商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黎

二、本期债券概况

1. 本期债券概况

乌鲁木齐银行拟在不超过10亿元的余额额度内分期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乌鲁木齐银行无尚在存续期的绿色金融债券。本期绿色金融债券拟发行5亿元人民币,

具体发行条款以乌鲁木齐银行与主承销商共同确定并经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内容为准。

2. 本期债券性质

本期债券性质为乌鲁木齐银行的一般负债，遇乌鲁木齐银行破产清算，本期债券偿还顺序居于乌鲁木齐银行股权、长期次级债务之前。

3.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依据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专项用于环保、节能、清洁能源和清洁能源交通等支持环境改善、应对气候变化的绿色项目新投放，优化乌鲁木齐银行负债结构，进一步推动乌鲁木齐银行绿色金融业务的发展，提升绿色金融领域金融服务水平。

三、营运环境分析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1) 国际经济环境

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各国政府财政支出高速增长，发达经济体政府债务负担加重，金融危机已演变为主权债务危机。为恢复经济增长，主要经济体都采取了大量的经济刺激政策和金融纾困手段。在各种经济政策和救助工具拉动下，全球经济增长呈现分化发展趋势。近年来，世界经济在温和复苏中进一步分化调整，发达经济体经济运行分化加剧，发展中经济体增长放缓；货币政策措施分化严重，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加剧；世界经济复苏依旧艰难曲折。

美国经济增长内生动力持续增强，政府去杠杆逐步放缓，美国国会通过的财政拨款预算法案，进一步拓展了美国财政空间，减轻了财政减支对经济增长的消极影响。随着美国经济形势的好转，2014年10月，美国完全退出量化宽松，同时明确下一步政策重点将转向加息。美国政策的转变可能引发国际资本流动的微妙变化，加剧国际金融市场的不确定性，也给新兴经济体带来挑战。欧债危机爆发以来，欧盟

采取了欧洲稳定机制、宽松货币政策、加持主权债务等举措，经济开始驶入复苏轨道，2014年欧盟实现了正增长，但仍然没有摆脱低迷状态，失业率居高不下，内需疲软，通货膨胀率持续走低，公共和私营部门债务过高等，都将是欧洲经济复苏面临的严峻问题。在“安倍经济学”指导下，日本政府开始推行以“量化和质化宽松货币政策(QQE)、灵活的财政政策、结构性改革”作为核心的经济增长战略，日本经济在短期内强劲反弹，但受内在增长动力不足和消费税上调的影响，经济增速明显放缓，安倍经济学对日本经济的长远影响有待观察。

随着美国政策重点的转变，国际金融市场动荡的风险将会增大，部分新兴经济体面临较大的资金外流和货币贬值压力。除动荡的外部金融环境外，新兴经济体内部也正面临各种结构性问题的挑战，使得新兴经济体的脆弱性更为突出，经济下行风险仍然存在。

(2) 国内经济环境

在金融危机期间，中国经济在以政府投资和宽松的货币政策为主的经济刺激政策推动下，经济增长率保持在9%以上，在应对外部市场冲击和恢复经济增长方面效果明显。然而经济刺激政策的实施导致了通货膨胀不断攀升和经济结构矛盾加剧。2012年疲弱的外需环境及国内生产成本的上涨，导致我国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速下降明显，同时也极大地影响了国内实体经济的发展。2012年央行两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和两次降息，以及持续的进行逆回购操作，保证了市场的流动性，全年货币供给保持平稳增长，保障了实体经济的平稳发展。2013年，我国明确了“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的政策思路，经济发展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2014年，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政府将稳增长和调结构并重，创新宏观调控的思路和方式，简政放权，定向调控，保证了国民经济在新常态下的平稳运行。2015年，我国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逐步提升，成为经济增长的首要拉动因素。同时，与改善民生

密切相关的就业与居民收入指标表现良好，化解产能过剩和节能减排也取得一定进展。但受到制造业持续产能过剩、需求不足，以及房地产市场调整带动房地产投资下行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投资增长乏力，是拖累当前经济增长的主要原因。此外，企业经营依然困难，融资瓶颈约束明显，也对经济增长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经初步核算，2015年，我国GDP增长率为6.9%，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CPI增长率为1.4%，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创近年来新低（见表2）。

目前，我国处于经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结果是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在经济发展

新常态下，如何打造经济增长的新引擎，调整经济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可持续发展的动力是国内经济面临的重要挑战。2015年以来，我国经济运行的国际环境总体趋好，世界经济将继续保持复苏态势，但主要发达经济体宏观政策调整、地缘政治冲突等也带来了一些风险和不确定性。国内基本面和改革因素仍可支撑经济增长，政府定向调控政策效应逐步释放，加大简政放权、允许民间资本创办金融机构以及加大推动市场化、财税体制等多领域改革等，对经济增长潜力的提高作用将在未来一段时间逐步显现，对经济增长具有正面作用，我国经济整体将保持平稳发展。

表2 宏观经济主要指标

单位：%/亿美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GDP增长率	6.9	7.4	7.7	7.8	9.2
CPI增长率	1.4	2.0	2.6	2.6	5.4
PPI增长率	-5.2	-1.9	-1.9	-1.7	6.0
M2增长率	13.3	12.2	13.6	13.8	13.6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10.0	15.7	19.3	20.6	23.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10.7	10.9	13.1	14.3	17.1
进出口总额增长率	-7.0	2.3	7.6	6.2	22.5
进出口贸易差额	36865	23489	2592	2311	1551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人民银行、Wind资讯，联合资信整理。

注：2014年和2015年进出口贸易差额的单位为亿元。

（3）区域经济发展概况

乌鲁木齐市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府，全疆政治、经济、文化、科教和交通中心，是西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和面向中亚的国际商贸中心，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节点城市。乌鲁木齐东有吐哈油田，南有塔里木油田，北有准东油田，西有克拉玛依油田，地下煤炭储量在百亿吨以上，可采煤层总厚度80米，素有“油海上的煤城”之称。

近年来，乌鲁木齐市经济保持良性增长的态势，城市综合实力持续增强。2013~2015年，乌鲁木齐市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30%。2015年，乌鲁木齐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680亿元，比2014年增长10.5%。其中，

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31.20亿元，增长6.0%；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788.80亿元，增长5.6%；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860亿元，增长13.9%。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1.2:29.4:69.4。2015年，乌鲁木齐市全年实现地方财政收入465.09亿元，比2014年增长2.7%，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368.67亿元，增长8.2%；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支出544.25亿元，增长5.4%。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446.66亿元，增长10.3%。

2015年，乌鲁木齐市全年全部工业实现增加值625亿元，增长4.9%。在全部工业中，非石油工业实现增加值358.88亿元，增长3.3%；石油工业实现增加值217.99亿元，增长2.2%。

近年来，乌鲁木齐市金融业保持稳步发展。

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市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6984.60 亿元，较 2014 年末增长 11.9%；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4957.43 亿元，较 2014 年末增长 10.1%。

“一带一路”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简称，2015 年 3 月末，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等三部委联合发布《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明确新疆为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核心区，将“发挥新疆独特的区位优势 and 向西开放重要窗口作用，深化与中亚、南亚、西亚等国家交流合作，形成丝绸之路经济带上重要的交通枢纽、商贸物流和文化科教中心，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作为对新疆的功能定位。乌鲁木齐作为新疆政治、经济、文化、科教和交通中心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节点城市，“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将为其经济发展带来新机遇。

总体看，乌鲁木齐市经济实力较强，经济持续增长，“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当地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 行业分析

(1) 行业概况

我国商业银行在金融体系中处于重要的地位，是企业融资的主要渠道。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整体运营态势良好，资产和负债规模增速保持平稳，但受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利率市场化等因素的影响，盈利能力有所下降。截至 2015 年末，我国商业银行资产总额 155.83 万亿元，负债总额 144.27 万亿元；2015 年，我国商业银行实现净利润 1.59 万亿元，净息差为 2.54%。近年来，我国政府积极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随着存款利率浮动上限的放开，存贷利差逐年收窄。为拓宽收入来源，我国商业银行逐步加大中间业务拓展力度，中间业务发展迅速。2015 年，我国商业银行非利息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至 23.73%。中间业务的快速发展更加凸显出我国银行业积极寻求增加

服务种类、提升分销能力、拓展金融服务领域的多元化发展趋势。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积极探索综合化经营道路，目前已有部分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初步形成了涵盖银行、保险、基金、金融租赁及信托的综合化经营格局。2012 年 9 月 17 日，由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金融业发展和改革“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引导具备条件的金融机构在明确综合经营战略、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开展综合经营试点，提高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与水平。未来，我国商业银行综合化经营发展趋势将进一步显现。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企业经营风险加大，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有所增加，不良贷款率有所反弹，银行业资产质量面临的压力上升（见图 1）。但另一方面，银行业贷款拨备保持在较高水平，行业整体风险可控。截至 2015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1.27 万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67%，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分别为 181.18% 和 3.03%（见表 4）。未来一段时间，商业银行资产质量下行压力依然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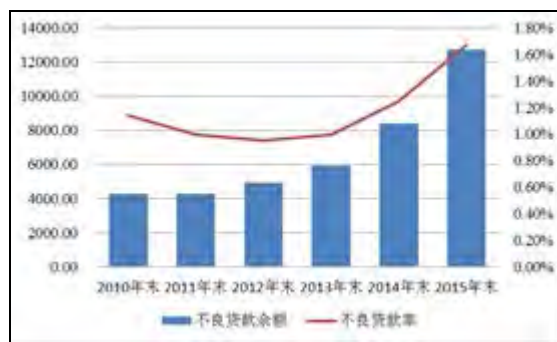


图 1 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业不良贷款变化图

注：1. 商业银行包括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以及外资银行。
2. 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联合资信整理。

自 2013 年起，我国商业银行开始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新办法”）。根据新办法，截至 2015 年末，我国商业银行平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0.91%，平均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31%，平均资本充足率为

13.45%，整体资本充足（见表 3）。由于我国商业银行盈利模式仍主要以利差为主，风险资产对资本消耗很快，且国内直接融资市场尚不

够发达，为持续达到新的监管要求，商业银行不可避免地面临不同程度的资本补充压力。

表 3 商业银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亿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资产总额	155.83	134.80	118.80	104.6	88.40
负债总额	144.27	125.09	110.82	97.7	82.74
净利润	1.59	1.55	1.42	1.24	1.04
不良贷款额	1.27	0.84	0.59	0.49	0.43
资产利润率	1.10	1.23	1.27	1.28	1.3
资本利润率	14.98	17.59	19.17	19.85	20.4
不良贷款率	1.67	1.25	1.00	0.95	1.0
拨备覆盖率	181.18	232.06	282.70	295.51	278.1
存贷比	67.24	65.09	66.08	65.31	64.9
核心资本充足率	-	-	-	10.62	10.2
资本充足率	13.45	13.18	12.19	13.25	12.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1	10.56	9.95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10.76	9.95	-	-

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联合资信整理。

总体来看，国内银行业仍处于较快发展阶段，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持续提升，业务创新能力逐步提高，盈利能力强。但在保护性政策利差下，银行资产规模快速膨胀，信贷资产质量存在隐忧，资本充足性面临压力。随着利率市场化的逐步推进，商业银行利差水平将受到挤压。此外，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的上升，将使相应的减值准备计提增加，多方面的因素将对商业银行利润形成一定的挤压，未来银行业盈利将面临压力。

（2）市场竞争

长期以来，中国银行业呈现业务模式趋同，同质化竞争严重的局面。规模竞争在银行业竞争中占据重要地位，银行业形成了以大型国有控股商业银行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为主导的银行业竞争格局（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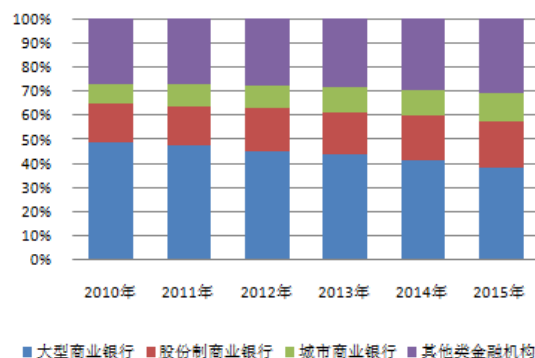


图 2 近年来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占比变化图

注：1.其他类金融机构包括政策性银行及国家开发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非银行金融机构、外资银行、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和邮政储蓄银行。

2.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

凭借长期经营的积累，国有控股商业银行在经营网点、客户资源、规模效益、人力资源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市场份额一直处于市场前列。同时，国有商业银行实施了综合化经营战略，业务多元化程度得到提升，增强了其抵御金融脱媒冲击的能力，并通过非银行子公司的设立，扩展其业务的外延，进一步提升了市场竞争力，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股份制商业银行采取相对灵活的经营机制和现代化的

经营管理方式，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我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由于产品的同质化情况严重，竞争压力非常大。因此，推动差异化经营、特色化发展成为其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目标。城市商业银行具有明显的地域优势，是民营中小企业创业和发展的重要资金支持者。近年来，城市商业银行资产规模迅速增长，异地分支机构数量也大幅增长，但异地分支机构的设立，对城市商业银行资本、人力资源、风险管控能力等方面带来了巨大挑战。农村金融机构加快推进股权改造和经营机制转换，职工和自然人持股情况不断规范，风险管理机制和流程银行建设步伐加快。外资法人银行是在华外资银行的主要存在形式。为更好地发挥外资银行的积极作用，促进国内外金融业在资金、技术、产品和管理方面进一步融合，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提升我国银行业服务和管理水平。2014年11月，国务院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决定》，降低了外资银行市场准入门槛。未来，外资银行在国内的竞争力有望提升。随着金融市场不断发展，银行业面临保险、基金、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的激烈竞争。此外，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以及民营银行的逐步设立给商业银行的市场定位、盈利模式、业务结构、客户基础、服务理念等多方面带来冲击，推动商业银行对传统的经营服务模式进行深层次变革。

总体看，我国银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各类商业银行只有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并加速改革、转型进程，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

（3）行业风险

目前我国主要商业银行能够按照国际先进商业银行的规范要求搭建风险管理组织体系，逐步强化风险管理体的垂直性和独立性；业务操作流程和分级授权制度不断完善和优化，内部风险评估体系基本建立。大型商业银行已经开始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内部评级法的要

求开发内部评级系统。

①信用风险

商业银行整体信贷风险管理水平在近年来有明显提高，但由于商业银行经过了高速扩张期，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国际经济形势不乐观的情况下，未来几年商业银行的信贷资产质量面临一定压力。商业银行面临的信用风险将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房地产业贷款、小微企业贷款及表外融资业务等方面。此外，部分行业产能过剩风险以及个别地区民间借贷危机在一定程度上使得商业银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上升。

近年来，在地方政府的政绩追求与GDP增速难以真正脱钩的情况下，地方投资冲动带动融资平台债务迅速增长。地方融资平台债务偿债资金主要来自财政拨款和政府补贴，地方财政的过度负债和地方政府土地转让收入的预期减少将导致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加大。2012年之前，地方融资平台债务主要以银行贷款为主。2012年以来，监管部门清理整顿地方融资平台贷款的力度持续加大，商业银行纷纷收紧了平台贷款，城投债、信托成为地方融资平台新的重要资金来源，地方融资平台债务规模快速增长，潜在风险进一步加大。大部分城投债由银行业金融机构持有，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在银行体系内积聚。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部委联合下发了财预【2012】463号“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文件通过规范融资方式、制止违规担保等措施对地方政府及其融资平台政府性债务规模的无序扩张进行了约束，以防范相关风险。2014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预算法”的决定。新的预算法赋予地方政府适度的举债权限，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助于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2014年10月，国务院印发国发【2014】43号“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落实新预算法相关规

定，建立借、用、还相统一的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和预算管理，并明确剥离了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全面部署加强地方性债务管理。2015年以来，财政部推进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工作，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置换商业银行贷款的方式，缓解地方政府债务压力，同时降低商业银行地方债务风险。然而，目前我国面临较大经济财政下行压力，短期内有限的地方债券发行额度还不能完全承担地方政府负债融资的重任。

近几年来，国务院陆续出台了多项调控房地产市场的政策。2014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房金融服务工作的通知”，对房地产企业融资提出了支持政策，在增加房地产企业融资渠道的同时，降低了房地产企业的债务负担。在新政策的刺激下，预计未来各银行将适度增加房地产行业贷款的规模。但受到销售业绩不佳等因素的影响，房地产企业资金链危机的现象频现，使得商业银行房地产业贷款面临一定的信用风险。

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国家出台了支持小型和微型企业发展的金融、财税政策措施，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持续加强对符合国家产业和信贷政策的小微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尽管小微企业贷款收益率较高，风险相对分散，但小微企业过短的生命周期、贷款抵押品的不足、还款能力弱等因素都使商业银行面临一定的信用风险。

我国商业银行表外业务中银行承兑汇票、委托贷款和理财业务发展较快，表外融资规模增加，随之也酝酿了较大的表外业务风险。银监会已经针对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委托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表外业务的风险管理出台了一系列管理措施，以规范银行业表外业务。

近年来，为达到贷款集中度、信贷额度以及资本充足性等监管要求，部分商业银行通过各种同业通道将信贷资产和非信贷资产、表内和表外科目相互转换，将信贷资产从“贷款”科

目转移至“非信贷资产”科目，游离出贷款科目的监管统计口径，逃避贷款额度以及存贷比指标的约束，同时满足部分融资受限客户的资金需求。由于该部分资产以同业资产、投资资产等形式存在，该类资产隐藏的信用风险需关注。

②流动性风险

随着金融市场的发展，居民的投资渠道得到拓宽，在银行存款利率受到管制且利率水平偏低的情况下，银行业面临储蓄存款流失和负债稳定性下降的挑战。随着银监会加大对商业银行违规票据账务处理行为的查处力度，以及央行将保证金存款纳入商业银行准备金计提范围政策的出台，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商业银行通过开出承兑汇票获取存款的行为。在存贷比的考核指标下，中小银行面临较严峻的资金压力。同时，随着我国银行业经营环境、业务模式、资金来源的变化，部分商业银行出现资金来源稳定性下降、资产流动性降低、资产负债期限错配加大、流动性风险上升等问题，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管面临的挑战不断增加。

为提升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监管的有效性，银监会引入了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指标，并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的定性监管要求，建立更为系统的流动性风险分析和评估框架。此外，为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总体稳定，人民银行加大了货币政策工具的创新力度，并创设了常备借贷便利（SLF）和中期借贷便利（MLF）等货币政策工具。

③市场风险

近年来，理财产品的大规模发行、民间借贷现象泛滥等问题，都反映了利率市场化的内生需求。目前利率市场化改革已经列入了“十二五”规划，利率市场化改革的步伐逐步加快。全面放开金融机构存贷款利率后，利率风险将成为商业银行面临的最主要的市场风险。利率波动的加大，使得商业银行面临的利率风险上升；另一方面，近年来银行业的债券投资规模持续增长，利率波动对债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的影响加大，银行业需加强其交易账户和银行账

户的利率风险管理。近年来银行业同业业务规模呈快速增长趋势，利率波动使得银行业同业业务面临的市场风险上升。随着海外业务的不断发展及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加大，商业银行汇率风险也在上升。

④操作风险

近几年，银监会加大对银行合规性监管力度，针对内控和管理的薄弱环节，发布了加大防范操作风险工作力度的“十三条”措施。为提高监管政策的可执行性、一致性和匹配性，2014年9月，银监会修订了《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各银行也逐步重视防范操作风险，加强内控措施的完善和内部稽核力度，银行业整体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得到提升。但近年来票据诈骗、银行理财纠纷、假担保等金融案件仍有发生，表明商业银行特别是中小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架构有待完善、管理水平仍有待提高。

总体而言，我国商业银行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以及自身风险管理的需要不断强化相关风险的监控和管理措施，整体风险得到有效的控制。然而，以小微企业为代表的实体经济企业信用风险状况仍难有明显改善，商业银行不良贷款可能惯性增长，资产质量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但相关政策的支持和商业银行自身财务实力的提升有利于不良贷款的平稳运行，并使资产质量处于可控范围。此外，随着金融创新和金融市场的快速发展，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面临着更大的挑战。

（4）银行业监管与支持

现阶段，我国实行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组成的“一行三会”金融分业监管体制。中国银监会负责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业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中国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负责实施货币政策，维持金融市场稳定。国家外汇管理局、证监会和保监会等分别在外汇业务、基金代销和托管业务、银行保险产品代理销售业务等方面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监管。

中国银监会成立以来，在总结自身监管经

验的基础上，吸收国际主流监管理念，提出了“管法人、管风险、管内控、提高透明度”的监管理念，形成了“准确分类—提足拨备—充分核销—做实利润—资本充足”的持续监管思路，以及“风险可控、成本可算、信息充分披露”的金融创新监管原则，基本构建了符合我国实际的银行业监管理念框架体系。

目前我国银行业适用的法律主要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国商业银行法》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并已初步形成了以这三部法律为基础，以行政法规为主干，以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和准绳，以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决议和命令为辅助，以及金融司法解释为补充的审慎监管体系。此外，建立了覆盖资本水平、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国别风险、声誉风险等方面的银行业审慎监管框架，形成了一套符合我国银行业运营实际的审慎监管“工具箱”。

除了各项监管法规以外，监管部门还采取现场监管、非现场监管、窗口指导等方式，对商业银行各项经营活动进行持续监管。近年来，我国银行业监管过程中注重合规监管和风险监管，监管方式和手段逐步改进，监管的全面性、专业性和有效性得到提高。

近年来，银监会逐步推进新监管标准的实施。2011年，银监会颁布了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制定了提高银行业监管有效性的中长期规划，以及巴塞尔II和巴塞尔III同步实施的计划。根据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实际情况，银监会在统一设定适用于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最低监管标准的同时，适当提高了系统重要性银行监管标准，对不同机构设置了差异化的过渡期安排，这有助于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向新监管标准的平稳过渡。

2012年6月7日，银监会发布了《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并于2013年1月1日正式施行，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规定的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从长远看，银行

业通过高资本消耗支持规模扩张的发展方式难以维持。新资本监管标准的实施，将有助于强化资本约束，推动银行增长从以规模扩张为主，向以质量效益为主转变。为缓解信贷增长给银行带来的资本补充压力，监管部门鼓励银行自身提高利润留存比例，扩大内源性资本补充，同时，监管部门积极探索通过发行优先股、创新资本工具或开拓境外发行市场等方式，使银行多渠道筹集资本。银监会已出台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银行业的实施意见。

为促进我国银行业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维护银行体系的安全稳健运行，银监会在借鉴国际监管标准、结合我国银行业流动性风险管理实践的基础上，发布了《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规定了流动性覆盖率和流动性比例两项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加强了对同业负债比例及表外业务的监测和管理，其中流动性覆盖率应于2018年底前达到100%的要求。此外还提出了多维度的流动性风险监测分析框架及工具，规定了流动性风险监管的方法、手段和程序。

2014年5月，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和外汇局联合发布《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监会同时发布《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对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业务类型划分、核算方法、资本金计提、业务集中度以及同业业务权限进行规范。银监会明确规定商业银行开展同业业务实行专营部门制，要求法人总部建立或指定专营部门负责开展同业业务，并建立健全由法人总部统一管理的同业业务治理体系和同业业务授权管理体系。此外，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应将同业业务置于流动性管理框架之下，加强期限错配管理，规定单家商业银行对单一金融机构法人的不含结算性同业存款的同业融出资金在扣除风险权重为零的资产后，净额不得超过银行一级资本的50%，单家商业银行同业融入资金余额不得超过银行负债总额的三分之一（农村信用社省联社、省内二级法人社及村镇

银行除外）。

在受到严格监管的同时，作为关系国家经济命脉的重要产业，我国银行业的发展始终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包括持续推进银行业改革及对外开放、多次实施政府注资，并采取多种手段拓宽银行资本的外部补充渠道，增强银行业整体资本实力、加强和提升宏观调控能力，促进银行业稳健运营。鉴于银行业在经济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政府、人民银行与银监会正在推动商业银行自身监管素质及抗风险能力的提高，并已于2015年5月正式实施存款保险制度，提高我国商业银行市场化运作水平，降低市场对政府为银行业提供隐形担保的预期，进一步明确风险责任边界。

总体看，相对于国际银行业，我国银行业监管过程中的行政色彩比较浓厚，较强的政府支持因素亦成为对银行评级过程中考虑的重要因素之一。在审慎的监管环境和政府的有力支持下，我国银行业在全球金融危机中表现稳健，经营业绩良好。然而，银行业作为与经济周期密切相关的行业，且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运营过程中仍存在规避监管和追逐短期利益行为，这都使监管的有效性和政策执行度有一定程度的削弱。以上因素，使我国银行业监管也面临着新的挑战。

四、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

1、公司治理

乌鲁木齐银行第一大股东为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9.60%，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合计76.79%。

乌鲁木齐银行按照《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其配套的管理制度，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

股东大会是乌鲁木齐银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乌鲁木齐银行严格按照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较好的保证了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近年来，乌鲁

乌鲁木齐银行召开了多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增资扩股、利润分配、财务预决算报告等多项重大议案。

乌鲁木齐银行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等 5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主任均由独立董事担任。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涉及战略规划、不良资产处置、增资扩股、董事长变更等多项议案。

乌鲁木齐银行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3 名。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 2 个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乌鲁木齐银行监事会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组织检查和调研活动等方式，对董事会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情况、董事和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对全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活动等进行监督和检查。

乌鲁木齐银行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副行长、财务总监和行长助理共 8 人。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信用审批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营销与产品创新委员会、绩效考核委员会、信息科技委员会等 6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按照职能职责独立运作。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日常经营管理，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定事项，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

总体看，乌鲁木齐银行初步搭建了现代股份制公司治理架构，目前整体运营有序。

2. 内部控制

乌鲁木齐银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部授权进行，并对总部负责。乌鲁木齐银行本着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构建内控体系。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根据全行业务发

展及风险管理需要，不断调整优化组织架构设置。乌鲁木齐银行总行组织机构包括专门委员会和常设机构。总行常设机构见附录 1。

乌鲁木齐银行在总行设立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法律内控合规部和资产保全部四个中台部门，对全行的风险进行管控；设立审计部以履行内部控制的监督与评价职能，实现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监督、评价相分离。

乌鲁木齐银行审计部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开展内部审计工作，主要采取现场检查的手段对各主要业务条线和风险点进行审计。除常规审计外，审计部还开展定期和不定期专项审计，专项审计主要针对风险领域进行。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开展了多层次的专项审计，涉及信贷资产风险状况、离任审计、内控管理、小企业业务、金融市场部运营管理、代理中间业务等多个审计项目。

总体看，乌鲁木齐银行内控体系框架基本建立，但内控有效性有待提升。

3. 发展战略

乌鲁木齐银行已制定 2016~2020 年发展战略规划，目标是“打造新疆特色鲜明的上市银行、打造新疆有影响力的标杆银行和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一流的金融控股集团”，并致力于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卓越的现代金融企业。

为此，乌鲁木齐银行将采取多项措施保障战略目标的实现：一是深耕细作公司业务，发挥新疆优势，打造“新丝路公司金融”品牌；二是发展壮大零售业务，打造“雪莲”零售金融平台，同时加快发展互联网金融和社区银行，打造特色服务；三是稳健增长金融市场业务，发展投行业务、理财业务，打造利润中心；四是巩固强化小企业业务，推进客户批量化营销，打造有区域影响力的小企业金融品牌；五是坚持“文化引领”的理念，以“审慎、理性、稳健”的合规风险文化为基础，树立“对外以客户为中心、对内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建设敢于担当、积极进取的企业氛围；六是将乌鲁

木齐银行打造成为新疆金融行业吸聚人才战略高地，建立机制吸引人才，营造环境留住人才；七是深化科技与业务融合，持续提升科技服务和创新能力；八是通过优化渠道管理模式和渠道布局实现整体降本增效。

总体看，乌鲁木齐银行制定的战略目标符合自身发展需要，各项发展战略的进一步落实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五、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得益于在当地经营历史较长、网点较多、客户资源较为丰富等因素，乌鲁木齐银行在乌鲁木齐市当地金融机构同业中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按业务模块划分，乌鲁木齐银行的主营业务由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同业及资金业务组成。乌鲁木齐银行建立了系统的客户经理队伍体系，已有专职的公司、小企业以及零售客户经理，专业化营销能力较强。

1.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是乌鲁木齐银行最主要的利润来源。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注重构建差异化的业务模式。对于竞争较为激烈的大中型企业业务，乌鲁木齐银行从服务、定价等方面入手，采取差异化和错位竞争策略；对中小企业业务，乌鲁木齐银行从成本、风险控制等方面构建具有自身优势的产品体系，在满足客户金融需求的同时规避风险、提高自身收益。

乌鲁木齐银行根据政府及监管部门的产业政策指引，结合客户综合贡献度，制定并适时调整公司业务营销指引。乌鲁木齐银行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与政府有关的企业、制造业、涉农企业、新疆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公司存款业务规模保持较快增长。2013~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公司存款余额（含代理财政外预算资金、存入保证金、其他存款，下同）快速增长。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公司存款余额503.50亿元，占存款

总额的72.21%。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公司贷款业务规模呈稳步增长，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公司贷款余额361.98亿元，占贷款总额的78.32%。

乌鲁木齐银行以中小企业客户为主要服务对象。目前，乌鲁木齐银行已完成小微企业事业部制改革，建立了专业化的小微企业贷款运营机制，成立了小企业贷款专营支行，并形成了前、中、后三条业务条线相互制衡、相互监督的风险管控体系。乌鲁木齐银行先后推出玉石抵押、循环授信、仓单质押、设备抵押、应收款质押、经营权质押、自然人保证等小企业信贷产品，较好地满足了市场多样化的需求，逐步强化了在小企业贷款领域的竞争优势。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存量小企业户数4297户，小企业贷款余额134.84亿元。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表外授信业务规模整体较为稳定。乌鲁木齐银行表外授信业务以开出承兑汇票、信贷证明为主。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59.20亿元。

2016年以来，乌鲁木齐银行持续加强公司存款市场营销，公司存款规模实现稳步增长，2016年6月末公司存款余额570.33亿元。公司贷款业务方面，乌鲁木齐银行继续实施审慎适度的信贷投放政策，在确保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基础上，不断调整和优化公司业务信贷结构，并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产品体系，公司贷款规模保持稳步增长态势，2016年6月末公司贷款余额402.66亿元。

整体看，乌鲁木齐银行公司银行业务整体发展情况较好，小企业业务快速发展。

2. 个人银行业务

乌鲁木齐银行个人银行业务在以传统营销方式为主的基础上，积极构建营销体系，增强中高端市场的竞争力，通过探索细分市场、细分客户的方式，逐步实现专业化营销。同时，乌鲁木齐银行按照产品创新贴近市场的要求，加大个人金融产品的创新力度，产品体系逐步

丰富。在央行扩大存款浮动范围背景下，乌鲁木齐银行采取提高存款利率上浮比例的策略吸收存款。

2013~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个人存款规模稳步增长，2015年末个人存款余额193.77亿元，占存款总额的27.79%。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个人贷规模快速增长，2015年末个人贷款余额100.19亿元，占贷款总额的21.68%。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逐步完善个人银行中间业务相关品种，并成立理财业务部，进行理财产品专营。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共发行金雪莲系列理财产品195期，募集金额125.23亿元。

乌鲁木齐银行信用卡业务始于2005年，是全国第六家发行信用卡的城市商业银行。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信用卡累计发卡量5.39万张，授信总额18.70亿元，透支余额7.40亿元。

2016年以来，乌鲁木齐银行持续加大对个人存款业务的资源倾斜力度，个人存款规模持续增长，2016年6月末个人存款余额224.55亿元。个人贷款业务方面，截至2016年6月末，乌鲁木齐银行个人贷款余额75.01亿元，较2015年末有所下降。

整体看，乌鲁木齐银行个人银行业务较快发展，产品种类不断丰富。

3. 同业及资金业务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同业资产规模逐年减少，同业负债规模稳步增长，同业业务资金净融入规模呈扩大趋势。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同业资产余额4.80亿元，同业负债余额118.61亿元。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同业业务利息净支出3.60亿元。

乌鲁木齐银行投资资产以债券投资、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理财为主。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大力配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以及国债的同时，从优化债券组合结构、提高资产收益性的角度出发，增加了企业债、中期票据以

及短期融资券的规模，以提高资产收益率。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债券投资余额为273.00亿元，其中国债、金融债以及地方政府债占60%左右。2014年以来，乌鲁木齐银行继续加强对资金业务风险的管控，在保证充裕流动性的前提下，开展了对信托收益权、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理财产品的投资。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信托受益权以及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余额52.29亿元，主要投向其在新疆地区的自有客户，授权审批参照信贷审批流程；此外另有少量证券公司主动管理产品。理财产品余额12.03亿元。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实现投资收益(含利息收入)12.98亿元。

2016年以来，乌鲁木齐银行加大了同业业务拓展力度，同业资产规模较2015年末有所增长，但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仍较小，同业业务负缺口较大。资金业务方面，乌鲁木齐银行持续增加债券以及非标投资规模，2016年6月末投资资产规模余额455.81亿元，较2015年末较快上升。

总体看，乌鲁木齐银行同业业务和资金业务发展势头良好，资金业务收益较高。

六、风险管理分析

乌鲁木齐银行董事会是全行最高风险管理和决策机构，负责审批风险管理战略，确定全行可以承受的总风险水平。高管层按照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种风险，并及时了解全行风险水平及管理状况。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全行的全面风险管控及合规管理建设工作，梳理各项风险管理规章制度，并在借鉴他行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健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目前，乌鲁木齐银行风险管理部已向小微企业业务部派驻风险经理，具体承担所涉及的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的日常监督、监测、分析预警和报告工作。同时，风险管理部也已向金融市场部派驻风险控制团队，负责其风险管理以及合规

审查等工作。

1. 信用风险管理

乌鲁木齐银行按照授权管理办法及相关制度建立了授信管理体系和授信流程。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协调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并定期向相关领导层及高管层进行报告。

除小企业业务之外，乌鲁木齐银行其他信贷业务均经总行授信审批部审查，最后经总行信用审批委员会审批。乌鲁木齐银行小企业业务部实施事业部制，其内部的授信审批部对小企业信贷业务进行合规和风险审查，最后经内部信用审批委员会审批。

乌鲁木齐银行总行授信审批部下设授信执行部，负责总行及乌鲁木齐市一级支行的放款审核及抵质押品管理。为提高信贷审批的质量和效率，乌鲁木齐银行正着手建设独立审批人

制度和电子化审批系统，将由授信审批部向公司业务和个人业务条线分别派驻独立审批人，分别负责各自业务条线的授信审批。乌鲁木齐银行按季进行贷款质量分类，辅以现场检查的方式强化对授信业务的管理。乌鲁木齐银行启动了信贷管理 IT 系统的改造项目，积极开展公司客户信用评级工作，信用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逐步加强。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贷款投向主要为批发和服务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贷款投放第一大行业是批发和服务业，贷款占比 16.07%，前五大行业贷款合计占贷款总额的 52.64%(见表 4)，行业集中风险呈下降趋势。

表 4 乌鲁木齐银行前五大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

序 列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1	批发和服务业	16.07	批发和服务业	17.90	制造业	20.24
2	制造业	15.30	制造业	16.52	批发和服务业	8.96
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7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3
4	房地产业	5.92	房地产业	7.55	房地产业	6.67
5	建筑业	4.64	建筑业	5.0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37
	合计	52.64	合计	55.74	合计	59.36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注：表内贷款数据不含贴现。

乌鲁木齐银行按照监管要求加强了对政府融资平台的全流程管理，通过强化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准入条件、控制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投向的方式严格控制平台贷款风险，通过监测到期贷款、实施差异化管理的方式逐步减少存量政府融资平台贷款规模。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户数 15 户，贷款余额为 35.05 亿元，贷款五级分类无不良类贷款，均为现金流全覆盖。整体看，乌鲁木齐银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较小。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加强了对房地产业贷款的管控，制定了相关的行业授信指引，对

房地产业贷款实行总额度控制，严格控制房地产业的新增授信，引导信贷资金用于指定项目，加强对在建项目的实地检查力度。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房地产业贷款规模占比均呈波动性，截至 2015 年末，房地产业贷款余额 22.32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5.92%。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呈波动性，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呈下降趋势（见表 5）。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8.45%，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52.96%，贷款客户集中度较高。

表 5 乌鲁木齐银行贷款客户集中度 单位：%

贷款集中度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8.45	7.39	8.5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52.96	51.05	54.16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监管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大力发展小企业贷款业务，逐步调整信贷结构。乌鲁木齐银行主要依据客户经营情况、名下财产与贷款金额的匹配度进行放款审批。为有效控制小企业贷款业务风险，乌鲁木齐银行制定了小企业业务授信指引，引导信贷资金重点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行业，设立了客户经理贷前检查、贷审会贷中审查、检查组贷后管理的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对小企业业务的风险监控力度。但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乌鲁木齐银行小企业不良贷款率呈上升趋势。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小企业不良贷款率 1.51%，略高于全行

的不良贷款率。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启动了新增不良贷款责任追究制度，加大了对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2015 年，乌鲁木齐银行核销不良贷款 1.19 亿元。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乌鲁木齐银行不良贷款率呈上升趋势。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不良贷款率和不良贷款余额分别为 1.24% 和 5.71 亿元(见表 6)。从贷款逾期情况来看，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逾期贷款(含垫款，下同)余额为 4.80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1.04%。2016 年以来，乌鲁木齐银行不良贷款率较 2015 年末有所上升。截至 2016 年 6 月末，乌鲁木齐银行不良贷款率 1.50%；逾期贷款 10.18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2.13%；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与不良贷款余额比例为 76.11%。整体看，乌鲁木齐银行不良贷款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不良贷款率的逐年上升使其信贷资产质量面临一定的下行压力。

表 6 乌鲁木齐银行贷款质量分类 单位：亿元/%

贷款分类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452.85	97.98	405.57	98.75	380.12	98.98
关注	3.61	0.78	1.51	0.37	0.92	0.24
次级	2.61	0.56	1.05	0.25	0.31	0.08
可疑	2.40	0.52	2.30	0.56	2.36	0.61
损失	0.70	0.15	0.26	0.06	0.34	0.09
不良贷款	5.71	1.24	3.60	0.88	3.01	0.78
贷款合计	462.17	100.00	410.69	100.00	384.05	100.00
逾期贷款	4.80	1.04	3.55	0.86	3.05	0.80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监管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乌鲁木齐银行计划财务部和金融市场部各自在相应职责范围内开展流动性管理工作。计划财务部负责管理总行资金池，并进行资金配置管理。金融市场部负责日常的头寸管理。乌鲁木齐银行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制定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当流动性风险状况达到警戒线时报告风险管理部，并通知前台业务部门及分支行执行应急方案。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流动性负缺口主要集中在实时偿还期限内(见表 7)，短期内的流动性缺口呈现逐年扩大的趋势。考虑到活期存款的沉淀特性，短期流动性压力不大。

表 7 乌鲁木齐银行流动性缺口情况 单位：亿元

期限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实时偿还	-365.14	-332.23	-324.32
1 个月以内	-39.31	-35.15	1.32
1 至 3 个月	19.72	21.55	10.52

3个月至1年	169.30	65.23	91.56
1年以上	192.39	185.01	149.67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监管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3. 市场风险管理

乌鲁木齐银行初步搭建了市场风险管理架构，制定并逐步完善市场风险操作规则。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通过梳理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启用新的 IT 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开展压力测试等方式逐步强化市场风险管理水平。

乌鲁木齐银行金融市场部负责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控，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由计划财务部负责监控。目前乌鲁木齐银行主要按照当地银监局要求进行利率风险管理，自身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及相关流程建设尚待加强。

目前乌鲁木齐银行的外币业务规模小，面临的汇率风险较小。乌鲁木齐银行日常的汇率风险管理工作由公司银行部负责，所涉及的汇率风险主要为结售汇产生的外汇敞口风险。乌鲁木齐银行主要采取对敞口部分进行及时平补盘、尽量压低结售汇头寸限额等措施控制汇率风险。

近年来，由于活期存款规模较大，乌鲁木齐银行利率敏感性负缺口主要集中在1个月以内（见表8），考虑到活期存款利率变动的频率和幅度较小，该期限内利率敏感性缺口所面临的利率风险可控；1至3个月的利率敏感性正缺口呈波动性，主要是该期限内贷款规模的波动所致；3个月至1年的利率敏感性正缺口呈扩大趋势，主要是由于该期限内贷款规模扩大所致；1至5年利率敏感性正缺口呈波动性，主要是由于该期限内存款规模波动所致；5年以上利率敏感性正缺口呈扩大趋势，主要是由于该期限内债券投资规模扩大所致。

表 8 利率敏感性缺口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1 个月以内	-305.43	-241.29	-199.02
1 至 3 个月	13.02	49.15	32.69
3 个月至 1 年	198.63	81.95	80.75
1 至 5 年	58.94	95.11	69.84

5 年以上	110.33	76.03	54.86
-------	--------	-------	-------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监管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4. 操作风险管理

乌鲁木齐银行法律内控合规部负责牵头全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拟定操作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建立覆盖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的操作风险与合规管理体系，并逐步形成相应的长效机制；研究、开发和维护操作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的工具及方法，并确保能够有效实施；对各部门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定期组织全行进行操作风险和合规管理情况检查；定期开展对员工的培训，对涉及操作风险的关键环节进行重点风险教育。

总体来说，乌鲁木齐银行由于业务较为传统，目前的风险管理水平能够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主要涉及的风险基本可控；但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制度及流程需要进一步完善，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尚待建立。未来一段时间，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等因素，也将给商业银行各项风险控制带来一定压力。

七、财务分析

乌鲁木齐银行提供了 2013~2015 年以及 2016 年 6 月末财务报告。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3 年和 201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对 2015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 年 6 月末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 资产质量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资产规模增长较快。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资产总额为 1034.39 亿元。乌鲁木齐银行资产主要由现金类资产、贷款和投资资产等构成，近年来投资资

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逐年上升(见表 9)。

表9 资产结构 单位: 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现金类资产	142.84	13.81	159.03	18.93	132.29	18.14
贷款净额	447.09	43.22	397.89	47.37	372.59	51.10
同业资产	4.80	0.46	38.72	4.61	62.52	8.57
投资资产	337.85	32.66	184.86	22.01	135.98	18.65
其他类资产	101.81	9.84	59.41	7.07	25.78	3.54
资产总额	1034.39	100.00	839.92	100.00	729.16	100.00

资料来源: 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 联合资信整理。

乌鲁木齐银行同业资产包括存放同业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同业资产余额 4.80 亿元, 占资产总额的 0.46%。其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2.39 亿元, 标的主要为债券和票据; 存放同业款项余额 2.41 亿元, 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股份制银行。整体看, 乌鲁木齐银行同业资产质量良好, 整体风险较小。

近年来, 乌鲁木齐银行贷款规模稳步增长。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贷款净额为 447.09 亿元, 占资产总额的 43.22%。随着贷款规模的稳步增长和信贷资产质量的下行, 乌鲁木齐银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逐年增长。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15.08 亿元, 贷款拨备率 3.26%, 拨备覆盖率 264.04%, 贷款拨备充足 (见表 10)。

表 10 拨备水平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不良贷款余额	5.71	3.60	3.01
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15.08	12.80	11.47
拨备覆盖率	264.04	355.27	380.47
贷款拨备率	3.26	3.12	2.99

资料来源: 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 联合资信整理。

2013~2015 年, 乌鲁木齐银行投资资产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投资类资产余额 337.85 亿元, 占总资产的 32.66%。按持有目的划分, 乌鲁木齐银行投资类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

投资构成, 2015 年末占比分别为 39.72% 和 43.07%, 其余 17.21%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金融资产性质划分, 乌鲁木齐银行投资类资产以债券投资为主, 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债券投资总额 273.00 亿元, 其余为信托收益权、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理财产品。乌鲁木齐银行债券投资为国债、金融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外部评级在 AA 以上的企业债和中期票据以及外部评级为 A-1 的短期融资券, 债券整体信用风险较小。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信托收益权以及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余额 52.29 亿元, 主要投向公司在新疆地区的自有客户, 此外另有少量证券公司主动管理产品; 理财产品余额 12.03 亿元。

乌鲁木齐银行其他类资产主要由代理业务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组成, 其中代理业务资产包括发行的理财产品代理业务资产、受托贷款等, 应收款项类投资为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投资方向为信托公司作为资金受托管理人管理的信托计划。代理业务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与负债项下的代理业务负债以及其他应付款对应。截至 2015 年末, 乌鲁木齐银行代理业务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分别为 64.50 亿元、19.48 亿元, 近年来呈快速增长趋势。

2016 年以来, 乌鲁木齐银行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截至 2016 年 6 月末, 乌鲁木齐银行资产总额 1186.25 亿元, 其中同业资产余额 9.93 亿

元，较 2015 年末有所增长，但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仍较低；贷款净额 461.46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有所下降；投资资产余额 455.81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持续上升；不良贷款率 1.50%，贷款拨备率 3.40%，拨备覆盖率 226.31%，拨备保持充足水平。

总体看，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资产规模总体呈持续增长趋势，投资资产快速增长；受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不良贷款率有所上升，但

贷款拨备保持充足水平，整体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

2. 负债结构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负债规模持续增长。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负债总额为 956.25 亿元。乌鲁木齐银行负债主要为客户存款（见表 11）。

表 11 负债结构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负债	118.61	12.40	112.65	14.61	108.89	16.21
客户存款	697.27	72.92	581.19	75.37	517.48	77.05
其他负债	140.37	14.68	77.33	10.03	45.24	6.74
合计	956.25	100.00	771.15	100.00	671.61	100.00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同业负债规模保持稳定，但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呈下降趋势，2015 年末同业负债余额 118.61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12.40%。其中，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59.91 亿元，主要以境内同业存放一般存款为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5.80 亿元，标的以债券为主；拆入资金 12.90 亿元。

客户存款是乌鲁木齐银行最主要的资金来源，近年来存款规模较快增长。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客户存款余额 697.27 亿元。从客户类别来看，公司存款是乌鲁木齐银行客户存款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存款余额（含代理财政外预算资金、存入保证金以及其他存款）503.50 亿元，占存款总额的 72.21%。从期限来看，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客户存款以活期存款为主，2015 年末活期存款余额 385.81 亿元，占客户存款的 55.33%，占比较往年有所下降。

乌鲁木齐银行其他类负债主要为其他应付款和代理业务负债，2015 年末余额分别为 48.24 亿元和 64.50 亿元。

2016 年以来，乌鲁木齐银行负债规模持续增长。截至 2016 年 6 月末，乌鲁木齐银行负债总额 1106.66 亿元，较 2015 年末增长 15.73%。其中同业负债余额 149.95 亿元，较 2015 年末快速增长，占负债总额的比重有所上升；客户存款余额 794.90 亿元，较 2015 年末稳步增长。

总体看，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负债规模总体呈较快增长趋势，负债结构较为稳定。

3. 经营效率与盈利能力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乌鲁木齐银行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但受存贷款利差收窄的影响，营业收入增速有所放缓。2015 年，乌鲁木齐银行实现营业收入 28.67 亿元。利息净收入是乌鲁木齐银行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15 年，乌鲁木齐银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25.1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87.66%；乌鲁木齐银行利息收入主要来源是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以及投资业务利息收入，上述分别占利息收入的 59.70% 以及 27.06%。乌鲁木齐银行利息支出主要为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占利息支出的 72.42%。近年来，

乌鲁木齐银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持续增长,2015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39亿元,但对营业收入的贡献度仍较低。受交易性债券以及理财产品投资规模逐年增长的影响,乌鲁木齐银行投资收益增长较快,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实现投资收益1.32亿元。

乌鲁木齐银行营业支出以业务及管理费和资产减值损失为主(见表12)。随着业务的较快发展,乌鲁木齐银行业务及管理费稳步增长;成本收入比维持较低水平,2015年为31.80%,成本控制能力良好。2015年以来,受贷款质量下行的影响,乌鲁木齐银行加大了贷款减值损失计提力度,但由于减少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规模,其2015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有所下降。

近年来,得益于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以及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乌鲁木齐银行净利润保持较快增长。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实现净利润11.89亿元。从收益率指标看,2015年乌鲁木齐银行平均资产收益率和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7%和16.19%。

表12 收益指标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28.67	27.24	23.05
其中:利息净收入	25.13	25.53	22.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	0.99	0.73
投资收益	1.32	0.95	-
公允价值变动	0.77	0.65	-0.41
营业支出	13.50	12.68	11.38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12	8.03	6.89
资产减值损失	2.80	2.94	3.35
拨备前利润总额	18.42	17.39	15.04
净利润	11.89	10.80	8.26
成本收入比	31.80	29.49	29.87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9	17.10	17.22
平均资产收益率	1.27	1.38	1.28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2016年1~6月,乌鲁木齐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4.08亿元;营业支出5.87亿元,成本收入比较2015年有所下降;实现净利润6.04亿元,简单年化平均资产收益率和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分别为1.09%和15.32%。

总体看,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成本控制能力良好。

4. 流动性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存贷比呈上升趋势,流动性比例呈波动上升态势,超额存款准备金率呈波动性,净稳定资金比例保持稳定(见表13)。截至2015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率为4.93%,流动性比例为52.79%,存贷比66.28%,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00.63%。整体看,乌鲁木齐银行流动性较好。

表13 流动性指标 单位:%

项 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超额存款准备金率	4.93	7.26	3.82
流动性比例	52.79	32.47	35.51
存贷比	66.28	70.66	73.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63	101.02	101.10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和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从现金流状况看,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较大比例的波动,2015年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同业存款以及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的大幅增加所致;近年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波动性,2015年投资活动现金流由净流入转为净流出状态,主要是由于投资资产大幅增加所致;2014年以及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呈净流出状态,主要是由于分配股利的影响所致(见表14)。总体看,乌鲁木齐银行现金流较为充裕。

表14 现金流状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1	6.93	2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6	17.80	-59.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	-2.59	1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	22.15	-20.5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5	42.18	20.03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5. 资本充足性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主要通过内部利润留存的方式补充资本，其未分配利润由 2013 年末的 12.11 亿元增加至 2015 年末的 23.53 亿元。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股东权益 78.15 亿元，其中股本 30.00 亿元，资本公积 7.38 亿元，盈余公积 7.20 亿元，一般风险准备 8.74 亿元。

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乌鲁木齐银行的风险加权资产规模持续扩大。受投资资产占比上升的影响，乌鲁木齐银行风险资产系数持续上升。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加权风险资产余额 678.24 亿元，风险资产系数为 65.57%。2013~2015 年，乌鲁木齐银行股东权益与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89%、8.19% 和 7.55%，杠杆保持适中水平。截至 2015 年末，乌鲁木齐银行资本充足率为 12.20%，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0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08%，资本较充足（见表 15）。

表 15 资本充足性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资本净额	82.72	71.02	61.76
一级资本净额	75.15	65.59	57.1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5.15	65.59	57.17
风险加权资产	678.24	490.52	416.35
风险资产系数	65.57	58.57	57.10
股东权益/资产总额	7.55	8.19	7.89
资本充足率	12.20	14.83	14.8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8	13.37	13.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	11.08	13.37	13.73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监管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乌鲁木齐银行资本充足率为 11.07%，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94%，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94%，资本较充足。乌鲁木齐银行已制定增资扩股方案，计划以非公开定向的方式增资 10.00 亿股，将股本增至 40.00 亿股，预计于 2016 年内完成，增资成功后乌鲁木齐银行资本实力将得到提升。

6. 本期金融债券偿付能力

截至目前，乌鲁木齐银行无存续期内的金

融债券，假设本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以 2015 年末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乌鲁木齐银行可快速变现资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净利润、股东权益对本期绿色金融债券本金的保护倍数见表 16。总体看，乌鲁木齐银行对本期绿色金融债券的偿付能力很强。

表 16 金融债券保障情况 单位：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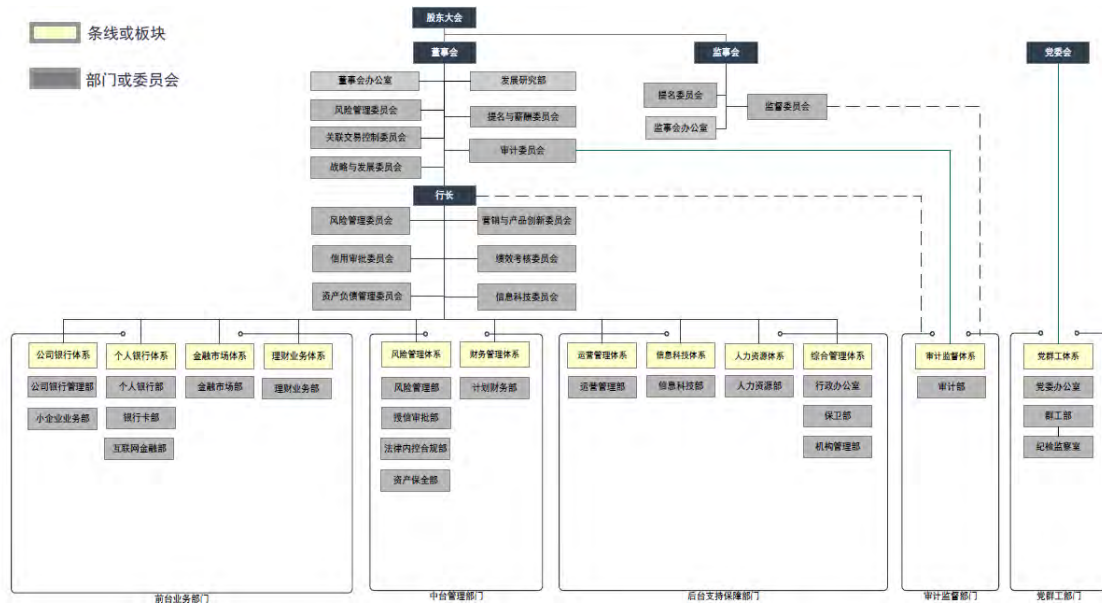
项目	2015 年末
可快速变现资产/金融债券本金	5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金融债券本金	53.17
股东权益/金融债券本金	15.63
净利润/金融债券本金	2.38

资料来源：乌鲁木齐银行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八、评级展望

近年来，乌鲁木齐银行主营业务稳步发展，成本控制能力良好；贷款拨备水平较好；正在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成功后资本充足性将得到提升，这有助于未来资产规模的扩张及各项业务的拓展。此外，“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乌鲁木齐银行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另一方面，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的调整以及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将会对银行业的运营产生一定压力。综上所述，联合资信认为，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乌鲁木齐银行信用水平将保持稳定。

附录 1 组织结构图



附录 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11	142.84	159.03	132.29
存放同业款项	5.81	2.41	13.88	17.72
拆出资金	-	-	0.33	0.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38	58.15	22.51	20.62
买入返售金融债券	4.12	2.39	24.52	44.62
应收利息	6.81	5.94	3.40	2.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1.46	447.09	397.89	372.59
代理业务资产	80.36	64.49	44.76	13.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2.92	134.20	71.86	47.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3.30	145.50	90.49	67.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21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0.00	0.00
抵债资产	0.32	0.32	0.32	0.32
固定资产净值	5.61	5.91	6.02	5.11
在建工程	0.40	0.00	0.00	0.12
无形资产	0.82	0.75	0.58	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	2.73	2.37	0.05
其他资产	1.90	21.67	1.96	3.59
资产总计	1186.25	1034.39	839.92	729.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0	0.00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4.61	59.91	40.54	89.38
拆入资金	-	12.90	6.20	2.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5.34	45.80	65.91	17.00
吸收存款	794.90	697.27	581.19	517.48
应付利息	9.65	8.50	6.54	3.60
代理业务负债	80.36	64.50	44.59	15.13
应交税费	2.02	1.43	1.17	1.62
应付职工薪酬	0.50	0.95	0.75	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0.19	0.19	0.12	0.00
其他负债	69.08	61.80	24.14	24.58
负债合计	1106.66	956.25	771.15	671.61
股本	30.00	30.00	30.00	30.00
资本公积	7.38	7.38	7.38	7.38
其他综合收益	0.31	1.30	0.57	-0.15
盈余公积	10.76	7.20	3.96	2.30

一般风险准备	11.20	8.74	7.70	5.91
未分配利润	19.94	23.53	19.16	12.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59	78.15	68.77	5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6.25	1034.39	839.92	729.16

附录 3 利润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14.08	28.67	27.24	23.05
利息收入	21.54	40.25	37.35	31.49
利息支出	8.55	15.12	12.74	8.82
利息净收入	12.99	25.13	24.60	22.6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1	1.74	1.24	0.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20	0.35	0.25	0.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0.92	1.39	0.99	0.73
投资收益	0.47	1.32	0.95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0.32	0.77	0.65	-0.41
汇兑收益/(损失)	0.01	0.03	0.01	-0.01
其他业务收入	0.01	0.03	0.04	0.06
营业支出	5.87	13.50	12.68	11.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0.55	1.58	1.71	1.15
业务及管理费	4.06	9.12	8.03	6.89
资产减值损失	1.26	2.80	2.94	3.35
营业利润	8.21	15.17	14.56	11.67
加:营业外收入	0.06	0.50	0.10	0.05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5	0.21	0.04
利润总额	8.27	15.61	14.45	11.69
减:所得税费用	2.23	3.72	3.64	3.42
净利润	6.04	11.89	10.80	8.2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68	0.73	0.73	-0.12
综合收益总额	5.36	12.62	11.53	8.14

附录 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3.14	128.09	9.44	83.9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00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6.52	3.56	2.33
收取的卖出回购款项净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18	39.46	31.09	26.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	68.76	43.62	1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4	265.83	87.71	12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5.51	51.48	26.53	61.66
支付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90	-	-	-
支付的卖出回购款项净额	0.46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9.15	0.00	0.75	20.65
拆出其他金融机构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93	13.51	10.05	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	5.71	5.11	4.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	5.51	5.83	3.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	1.50	32.51	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3	97.82	80.78	10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1	168.01	6.93	24.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0.00	20.36	4506.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47	1.32	0.02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0.00	0.01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47	1.32	20.39	4506.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0.51	2.06	2.59	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16	171.82	0.00	4565.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7	173.88	2.59	456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0	-172.56	17.80	-5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0.00	0.00	1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0.00	0.00	15.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8	3.28	2.59	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	3.28	2.59	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	-3.28	-2.59	1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8	-7.83	22.15	-2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5	42.18	20.03	40.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6	34.35	42.18	20.03

附录 5 商业银行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现金类资产	现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同业资产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同业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投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信托投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拨备前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资产减值损失
可快速变现资产	现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n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	$(\sqrt[n]{\text{期末余额} / \text{期初余额}} - 1) \times 10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times 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times 100\%$
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余额/贷款余额 $\times 100\%$
贷款拨备率	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贷款余额 $\times 100\%$
拨备覆盖率	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不良贷款余额 $\times 100\%$
利率敏感度	利率平移一定基点导致净利息收入变动额/全年净利息收入 $\times 100\%$
超额备付金率	(库存现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款余额 $\times 100\%$
流动性比例	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 $\times 100\%$
存贷比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 $\times 100\%$
风险资产系数	风险加权资产/资产总额 $\times 1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核心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资本充足率	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成本收入比	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times 100\%$
平均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times 10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总额+期末净资产总额)/2] $\times 100\%$

附录 6-1 商业银行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商业银行长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详见下表：

信用等级设置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录 6-2 评级展望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联合资信评级展望含义如下：

评级展望设置	含 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提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低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提升、降低或不变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签署的协议,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信用评级工作结束之日起,在金融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每次发布年度报告后,应按联合资信要求,向联合资信提供包括该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影响信用状况的重大变动事项等内容在内的跟踪评级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期债券信用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将在重大变化和突发事件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联合资信并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承诺,在有效期内,联合资信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期债券信用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联合资信将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如发行人不能及时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资料,联合资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调整或撤销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并予以公布。

根据相关规定,联合资信将保证在金融债券存续期间,于每年 7 月 31 日前向发行人、主管部门报送对于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指定媒体披露。

联合资信将指派一个联系人及时与发行人联系,并及时出具有关跟踪评级报告。

